



國家出版基金項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0817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社會·社會救濟

中國救荒史(二)



大象出版社

民國史料叢刊

續編
0817

孫燕京 張研 主編

社會·社會救濟

中國救荒史(二)



大象出版社

中國救荒史(二)

第二章 災荒之實際影響

第一節 災荒促成之社會變亂

災荒嚴重發展之最主要結果，即爲社會之變亂，而所謂社會變亂之主要形式，則不外人口之流移死亡，農民之暴動與異族之侵入，三者而已！茲分述之：

第一項 人口之流移與死亡

我國歷代因災荒而引起之人口流移，雖以昔日官私記載之闕漏，僅有『民庶流亡』等空洞文句，而無切實之數目可資統計；然從少數較詳細斷片文字記載窺之，爲數實至可驚。史籍偶有所見，動輒數十百萬。如：

『元狩四年冬，有司言關東貧民徙隴西、北地、西河、上郡、會稽，凡七十二萬五千口。』（漢書

〔武帝紀〕

『末年……飢旱……流民入關者數十萬人。』〔前漢書食貨志〕

『永興元年，秋七月，郡國三十二蝗，河水溢，百姓飢窮，流冗道路，至有數十萬戶，冀州尤甚。』

〔後漢書桓帝紀〕

『建安初，關中百姓流入荊州者十餘萬家。』〔晉書食貨志〕

『河東、平陽、弘農、上黨諸郡流人之在潁川、襄城、汝南、南陽、河南者數萬家。』〔同書王彌傳〕

『時流人在荊州十餘萬戶。』〔晉書劉弘傳〕

『巴蜀流人汝班、蹇碩等數萬家，布在荆、湘間。』〔同書杜弢傳〕

『漢南流民襁負而至者，日以千數。』〔周書賀蘭祥傳〕

『關西百姓流移就穀，相與入漢川者……十餘萬口，由是散在益梁，不可禁止。』〔晉書李

〔特載記〕

『大業末，許紹任夷陵通守，是時……流戶自歸者數十萬口。』〔唐書許紹傳〕

『同光三年，是時兩河大水，戶口流亡者十四五。』（舊五代史莊宗本紀）

『流民轉徙東下者六七十萬人。』（潘長吉宋稗類鈔卷一）

『韓琦知益州，歲飢，流民載道。……檄劍關民流移欲東者，勿禁，凡撫活流亡共一百九十

萬。』（康濟錄引）

『慶歷三年，陝西飢，……河中、同華等飢民相率東徙，……發廩賑之，凡活一百五十萬人。』

（同前）

『慶歷八年，河北、京東、西大水，飢，……流民，……各以遠近受糧，凡活五十餘萬人，募爲兵者

又萬餘人。』（文獻通考）

『許昌是歲適大水，災傷，西京尤甚，流殍自唐鄧入吾境，不可勝計。』（宋葉夢得石林避暑

錄卷一）

『孝宗乾道二年，兩浙江東大水，淮民流徙江南者數十萬。』（宋史孝宗本紀）

『至大元年，……北來貧民八十六萬八千戶。』（康濟錄記元武宗時事）

『宣宗，宣德四年，……山西飢民流徙南陽諸郡，不下十餘萬。』（通鑑綱目三編）

『景泰四年正月，……山東、河南飢民就食者至，……全活百八十五萬餘人，給飢民五十萬七千家。』（明史王竑傳）

『成化十三年，……籍流民得十萬餘戶。』（明史紀事本末）

『成化二十年，九月，巡撫左僉都御史葉琪奏，山西連年災傷，平陽一府逃移者五萬七千八百餘戶，內西邑縣飢餓死男婦六千七百餘口，蒲鮮等州，臨晉等縣，餓莩盈途，不可數計。』（何喬遠名山藏記明憲宗時事）

『光緒二年，十一月，江北旱災較重，飢民四出，兼以山東、安徽災黎紛紛渡江，前赴蘇、常就食者千萬。』（東華續錄）

凡此數字，雖不具體，要亦足以表示大量人口流移之一般趨勢。大抵災荒程度愈重者，其流移率亦愈高，此理之當然者。

民國以來，因災荒之嚴重，致農村人口流移之數亦鉅。例如十七年至十九年之西北大災荒，據

陝西省賑務委員會事後調查所得，則三十七縣婦女於災荒期中，離村者共達一百餘萬，其中被販賣者達三十餘萬，遷逃者七十餘萬。（註一）此係專就農村婦女而言，若再加農村男子，則陝西大災荒中離村人口當在二百萬左右，佔全省人口六分之一。又據陝西官方調查，全省五十八縣，十九年災後較災前之十七年，兩年間人口差數，除西安市增加一、二七七人，榆林縣增加一〇、九二九人外，其他各縣總共減少九四四、七一九人，幾減少一百萬人。（註二）其中除一部份死亡者外，其餘大部份均係流移他鄉。至於災情較嚴重之縣份，如武功人口從十八萬減至九萬餘人；扶風人口從十六萬減至十萬餘人；岐山人口從十七萬減至十三萬人。（註三）其中大部份亦皆出於流亡，又民國二十年長江大水，鄂、湘、贛、皖、蘇各省農村人口流離亦衆。據調查每千人中離村者平均有一百二十五人，約佔災區總人口百分之四十，其中百分之三十一，係舉家遷徙，而百分之九，則係單身出

（註一）見石筍：陝西災後的土地問題和農村新姿態的展開，新創造二卷一二合刊。

（註二）見何挺傑：陝西農村之破產及趨勢，中國經濟農村經濟專號。

（註三）見鄭震宇：農村復興與荒地清理，地政月刊一卷十二期。

走。(註四)數十年來，此等災民流亡之情形，日益加劇，此從各方面事實皆可證明。

從東北各地移住民人數之遞增，亦可證我國本部各省災民移出之衆。據統計自民國以來，北方黃河流域各省人民，移徙於東北者，隨災荒之發展，逐年均有增加。如民國十二年移往東北之農民爲三十九萬人。民國十五年已增至五十九萬人。十六年以後，每年均達一百萬人以上。(註五)此皆災荒招致人口流移之重要例證。蓋十數年來華北魯冀豫等省，災荒頻仍，故災民離村移往東北者特多。其中僅就山東一省而言，當民國十六年至十八年間，濟南沂州泰安兗州東昌濟寧等十一縣，一部份災民移往東北者，總計已達七萬餘人。(註六)其他各省當亦不下於此。

再就近代各重要都市人口激增之情形，亦可證災荒引起農民離村人數之多。如南京之人口，在民國初年僅有二十七萬弱，今則增至一百萬人；上海人口在辛亥年間猶不足百萬，今已增至三

(註四)據中華民國二十年水災區域之經濟調查，金陵學報二卷一期。

(註五)見王海波：東北移民問題。

(註六)據旅吉山東會館及哈爾濱總商會兩機關統計，引自王海波前揭書。

百萬人以上；北平人口在民初僅約八十萬，今已增至一百六十萬；天津人口在民初亦僅約七十五萬，今則增至一百一十萬；廣州人口在民初僅八十萬左右，今亦增至一百餘萬。我國都市人口，死亡率常超過生殖率，此巨量之增加，其主要原因，顯非由於自然之增殖，而係由於農村逃荒人口之移集。此種移集現象與資本主義國家之因都市工業發達及農業資本主義化所引起之人口集中現象，實大不相同。我國農村人口移集都市最主要之原因，即爲災荒，如南京棚戶人口，據調查所得，其中十分之九以上，皆從農村移來，而移徙之原因，大半皆由於災荒。（註七）中央農業實驗所於民國二十四年間，曾就二省一千零一縣農村中進行較詳細之農民離村調查。結果查得全家離村者共一百九十二萬餘戶，佔農戶總數百分之四·八；僅有青年男女離村者共三百五十餘萬戶，佔總農戶數百分之八·九。此等農民大多數亦皆出於災荒之逼迫。

然此大量流移之受災人口，雖成羣結隊相繼離村，然所至州郡，得食亦難，甚有被地方官吏下令捕逐者。如：

（註七）見吳文輝：南京棚戶調查。

『宣德三年，工部侍郎李新自河南還，言：山西民飢，流移至南陽諸郡，不下十餘萬口，有司軍衛各遣人捕逐，民死亡者多。』（大政紀述明宣宗時事，并見通鑑綱目三編）

類此事實，歷代多有，民國以來，亦極常見，故老弱者只可忍受飢餓，坐而待斃，在飢餓流移以及被捕逐之過程中，死亡之數自不在少。至於江河驟決，地震猝發，疫癘流行，其死亡亦夥。

據一般統計，我國農村人口死亡率約爲二十五至二十六，即平均每年每千人中約死二十五人至二十六人。除印度外，此實世界各國最高之死亡率。（註八）而綿延不斷之災荒，實卽爲造成此最高死亡率之一主要原因。所惜歷代官私各種史籍，對此竟亦無相當完備之記載，惟從一二零星之數字及籠統之記述中，亦不難推知我國農村與城市之人口，在累次災荒中死亡者，爲數實至鉅大。茲就典籍可稽，略有部分概括之數字，而足爲各朝代史實之代表者，擇要彙示，稍加分析，藉明災荒引起人口死亡之一般狀況。

先就漢代言之，據兩漢書所記者，如：

（註八）據喬啓明中國農村人口之結構及其消長，東方雜誌三十二卷一號。

『二年，六月，關中大飢，米斛萬錢，人相食。』（漢書高帝紀）

『二年，春正月，地震，羌道武都道山崩，殺七百六十人。』（同書高后紀參五行志）

『後三年，關東飢，死者以千數。』（同書文帝紀）

『元鼎二年，夏，大水，關東郡國四十餘，飢死者以千數。』（同書武帝紀）

『元封二年，河決，大寒，三輔人民死者十二三。』（同前）

『本始四年，河南以東四十九郡，地震，殺六千餘人。』（同書宣帝紀）

『元始二年，旱，蝗，民疾疫，……賜死者一家六尸以上葬錢五千，四尸以上三千，二尸以上二

千。』（同書平帝紀）

『連年久旱，亡有平歲，……北邊及青徐地，人相食，……飢民死者十七八。』（同書王莽傳）

參食貨志）

『建武十四年，會稽大疫，死者以萬數。』（後漢書鍾離意傳）

『永和二年，夏，旱，……雒城旁客死骸骨萬餘人。』（同書周暢傳）

『延熹九年，司隸豫州飢死者什四五，至有滅戶者。』（同書桓帝紀）

各州郡中因水旱飢死者，勦各以『千數』，甚至於『滅戶』，而疫癘之爲災，一家死者竟常達『六尸以上』，則其死亡之多且烈，不待推想而知矣。此大量人口之死亡，於當時戶口調查之數字變動中，亦可見之。考漢代戶口，當平帝卽位時，約爲一二、二三三、〇六二戶，五九、五九四、九七八口。（註九）此數字據前漢書地理志所載，雖發表於元始二年（西元二年），然其所示之戶口實況，自應視之爲元始二年以前之情形，較爲合理。但至光武中元二年（西元五七），據後漢書郡國志所載，則僅四、二七九、六三四戶，二一、〇〇七、八二〇口，計減少七、九五三、四二八戶，三八、五八七、一五八口，此鉅大差數之發生，一部分原因，固或由於內亂中戶籍之不備。但其主要原因，則爲災荒中人口之大量死亡。蓋自元始二年旱蝗疾疫交作，致民間一家死者多至六口以上，亡及秦半。其後連續五十三年中，（自元始三年至中元元年）災荒仍不斷發展，計有九次蝗災，八次旱

（註九）據前漢書地理志載：『訖於孝平……民戶千二百二十三萬三千六十二口，五千九百五十九萬四千九百七

災；七次水災；四次雨雹之災；三次疫災；二次地震；二次風災；一次霜雪之災，計三十六次災害。其中破壞較大者，如王莽建國二年（西元十年），河決魏郡（在今河北大名附近）釀成冀魯等省大水災，光武建武二十二年（西元四十六年），京師及郡國九十大蝗；郡國四十二地震，二十六年（西元五〇）郡國七大疫，二十八年（西元五二）郡國八十蝗，及二十九年（西元五三）武威、酒泉、清河、京兆、魏郡、宏農（即今甘肅、山東、河北、陝西等地）大蝗，此數次災荒中，死亡者當不在少，惟史冊未記載耳。至於其中破壞最大者，則有地皇三年（西元二二）之大旱蝗災，引起『天下大飢』，直至光武登基之次年（建武二年，西元二六年）關中仍見『人相食』之凶象。（註一〇）是即前面所舉『連年久旱……人相食……死者十七八』之大災荒也。此外建武十三年（西元三七）之揚徐郡大疫，及十四年（西元三八）之會稽大疫，死亡亦必無算。此兩年所記之疫災，實爲相連接者，會稽（在今江蘇，漢時亦隸揚部）之疫，上文已加引證，謂『死者以萬計』，則揚徐（包括今山

（註一〇）按後漢書光武帝紀，建武二年，載『關中飢民相食』，而未敘明究係何災所致，但證以該段末有『初，王莽末，天下旱蝗……至是野穀旅生』之句，想必係前次災荒之延續。

東江蘇浙江安徽等地）兩郡大疫，範圍更廣，死亡之多更可知矣！準是而言，則元始二年與中元二年前後兩次，戶口差數中，包括有大部分災荒死亡之人口，實絕不容否認！

魏、晉南北朝以後，歷次災荒中死亡之數，亦極難估計，茲略舉史籍中斷片之紀錄，以見一斑：
『至於永嘉……幽、并、司、冀、秦、雍六州大蝗，草木及牛馬毛皆盡。又大疾疫，兼以飢饉，百姓又爲寇賊所殺，流屍滿河，白骨蔽野。……人多相食，飢疫總至。』（晉書食貨志）

『晉末……生民通盡……或斃於飢饉，其幸而自存者，蓋十五焉。』（同前）

『延興三年……州鎮十一水旱……相州民飢，死者二千八百四十五人。』（魏書孝文帝

本紀）

『景明二年……青、齊、徐、兗四州大飢，民死二十萬餘口。』（同書宣武帝本紀）

『延昌二年，二月，六鎮大飢……飢民死者數萬口。』（同前）

『大統二年，關中大飢，人相食，死者十七八。』（北史魏文帝本紀）

『皇興二年，十月，豫州疫，民死十四五萬。』（魏書靈徵志）

『頻歲大水，州郡多遇沈溺，飢饉尤甚，重以疾疫，相聚死者十四五焉。』（《隋書食貨志》）

『大業八年，歲大旱，又大疫，人多死，山東尤甚。』（《同書煬帝本紀》）

『永淳元年，冬，大疫，兩京死者相枕於路。』（《唐書五行志》）

『貞元元年，春旱，無麥苗，大飢，東都河南河北……死者相枕……夏蝗，東自海西盡河隴，羣飛蔽天，旬日不息，所至草木葉及畜毛，靡有孑遺，餓殍枕道。』（《同前》）

『天福八年，時州郡蝗旱，百姓……飢死者千萬計。』（《舊五代史晉少帝本紀》）

『景祐四年，十二月……并代、忻州並言地震，吏民壓死者三萬二千三百六人，傷五千六百人。』（《宋史仁宗本紀》）

『紹興元年，越州及東南諸路郡國飢，淮南、京東西民流常州、平江府者多殍死。』（《同書五

行志》）

『嘉定二年，春，兩淮、荆襄、建康府大飢，米斗錢數千，人食草木。淮民刳道殍食盡，發瘞骸繼之，人相搯噬，流於揚州者數千家，渡江者聚建康，殍死日八九十人。是秋諸路復大歉，常潤尤甚。冬，行